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彰化縣政府
年報	於次年10月底前編報	表號	20901-02-51

彰化縣總決算歲入—來源別

中華民國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目別	追加(減)後 預算數	原列 決算數	決 算 審 定 數				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之 比較增減
			實收數	應收數	保留數	合計	
總計 ○○○ ○○○ ○○○							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彰化縣總決算審核報告編製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1式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後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(統計科)，1份自存。

彰化縣總決算歲入—來源別編製說明

- 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：凡編列彰化縣歲入決算之各機關均為統計對象。
- 二、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。
- 三、分類標準：
 - (一)按追加(減)後預算數、原列決算數、決算審定數、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之比較增減分，決算審定數再依合計、實收數、應收數及保留數分。
 - (二)按歲入來源別之科目分。
- 四、統計項目定義：各歲入來源別之科目定義與預算及會計上所用之科目定義相同。
- 五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：依據彰化縣總決算審核報告編製。
- 六、編送對象：本表編製1式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後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(統計科)，1份自存。